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簡麗玉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42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33004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0401099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研習簡章(893359\_10401099800\_1\_893359\_10401099800\_3.pdf、893359\_10401099800\_1\_893359\_10401099800\_4.odt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台灣美術館推辦104年度「館校合作『國美藝研坊計畫』」，訂於1月31日星期六舉辦教師研習活動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美術館104年1月9日國美推字第1043000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為推動文化均富之美術館推廣教育目標，該館依館校合作模式並以該館當期展覽為規劃依據，為學校教師策畫藝術研習活動與工作坊課程，冀透過展覽培訓活動，培養學校教師藝術鑑賞的能力，及協助教師積極運用美術館各項藝術推廣資源。
- 三、旨揭1月31日研習活動主題為「台灣美術家-刺客列傳六年級生(1971-1980)」。課程將邀請藝評人、參展藝術家與藝術教育工作者，連結展覽核心與生活教育議題，由三方共同探討日常性隱而不顯的生活問題，思考這些議題回學校予學生機會教育時可能產生的現象，教師應如何自處、





應對，及如何引導學生思考與創作。活動簡章如附件。

四、為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凡全程參與者可獲教師研習進修認證時數4.5小時。

五、本活動資訊敬請張貼於 貴校網站，以利教師參與利用。

六、詳細研習資訊，敬請連結至國美館網站(<http://www.ntmofa.gov.tw/>)查詢。



正本：各高國中含特殊學校、各國小含特殊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2015-01-19  
15:16:50  
電子公文  
章

訂

線